

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0501-2026-01939**

采购项目编号：**0724-2631ST785495**

项目名称：汕头市林百欣科学技术中等专业学校采购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

采购人：汕头市林百欣科学技术中等专业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受汕头市林百欣科学技术中等专业学校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汕头市林百欣科学技术中等专业学校采购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汕头市林百欣科学技术中等专业学校采购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
采购计划编号：440501-2026-01939
采购项目编号：0724-2631ST785495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480,000.00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
采购包预算金额：1,48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教学仪器	人工智能综合实验实训箱	19(套)	详见第二章	608,000.00	否
1-2	教学仪器	教学专业设备	1(批)	详见第二章	872,000.00	否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分包：不允许合同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个日历天内完成项目的供货、安装、调试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汕头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或者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并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汕头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或者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 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 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汕头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或者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

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依据财库〔2022〕3号文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 本包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参与的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供应商须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汕头市林百欣科学技术中等专业学校

地址：汕头市嵩山路69号

联系方式： 0754-8396069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26号18楼

联系方式： 020-37860529、020-37860521、0754-8886097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邓超妍、戴琨琳、马倩升

电话： 020-37860529、020-37860521、0754-88860978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 020-88696588

开标评标服务专线： 020-88696599

采购代理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基本情况：为满足学校人工智能技术专业及其他相关专业的教学实训需求，特开展本采购项目。
2. 项目标的清单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最高采购限价 |
|----|-------------|-----|-----------|
| 1 | 人工智能综合实验实训箱 | 19套 | 人民币60.8万元 |
| 2 | 教学专业设备 | 1批 | 人民币87.2万元 |
- 详细技术规范请参阅招标文件中的用户需求书。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报价，如有缺漏或超出最高采购限价，将导致投标无效。
-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人工智能综合实验实训箱”；
3. 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个日历天内完成项目的供货、安装、调试，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4. 交货地点：汕头市林百欣科学技术中等专业学校：汕头市嵩山路69号
5.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等；《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
6.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采购包1（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个日历天内完成项目的供货、安装、调试，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标的提供的地点	汕头市林百欣科学技术中等专业学校：汕头市嵩山路69号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100%,1期：支付比例40%,签订合同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若中标人为中小企业，则为5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40%作为预付款； 2期：支付比例60%,项目整体完成且验收合格后，凭验收合格单或验收合格报告并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60%； 注： 1）每次按合同支付款项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与支付金额相符的有效发票，且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 2）违约责任：采购人无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除应当支付合同款项外，还应当每日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一向中标人偿付违约金，最高不超过合同金额的千分之一，但因财政支付原因或中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支付的除外。 3）采购人支付费用需履行财政资金请款审批手续，因财政支付原因导致逾期的，不属于采购人违约，中标人不得以未在约定付款期限内实际收取款项为由主张采购人的违约责任。 4）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如项目发生合同融资，采购人需将合同款项支付到合同约定收款账户

验收要求

1期：1期：1.自中标人履行完合同义务之日起**7**日内由采购人组织相关人员按《采购需求书》的技术、数量进行验收；必须是制造商生产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包括零部件），完全符合制造商质量检测标准和国家质量检测标准、行业标准要求。中标供应商必须为采购人提供有关保养所需的足够的中文技术文件（说明书、原制造商安装手册和技术文件、资料等）和安装、验收报告及设备的供货配置清单；如供货达不到与投标文件所述配置质量相关要求，采购人有权拒收货物。**2.**中标人向采购人保证其提供的设备（含软件、硬件）未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产权（包括但不限于专利、商业秘密、商标权），若有第三方以采购人使用的设备侵犯其知识产权为由向采购人索赔，中标人应赔偿采购人由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3.**原则上应在全部货物抵达验收地点、现场安装调试并培训完毕、完成试运行，采购人确认设备正常运转后，在收到中标人验收申请后**7**日内，由采购人组织各相关人员对货物进行履约验收（另有约定除外）。验收主要涉及设备的精度、操作可靠性、数据准确性、人员培训等方面，期间中标人有义务向采购人解释数据得出及计算原理，以及在不涉及核心技术前提下的数据结构，便于采购人后续使用及数据验证。验收前的质量及安全风险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为此可无偿提供必要的临时仓储场所。在设备抵达合同设备的场地后，采购人应根据中标人预先提供的储存说明，正确地储存设备。如果实际储存条件不允许按照中标人的储存说明进行储存，双方的现场代表应通过共同协商，为设备确定合理的储存方案。**4.**验收过程中，若因产品质量或本身技术参数不能满足采购项目的技术要求或达不到承诺的技术参数，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在协商的期限内予以整改，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采购人有权索赔，中标人需按合同约定赔偿采购人损失。设备在采购人验收付款前的所有权属于中标人，设备及中标人人员的安全责任及保险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5.**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中标人应随货提供该产品合格或满足相应技术标准规范的证明材料；（2）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

履约保证金	交纳比例：5% 缴费渠道：电子保函（保险）、其他 账号：44001650501050504429 户名：汕头市林百欣科学技术中等专业学校 开户行：建设银行汕头龙湖支行 说明：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十日内按要求向采购人提交中标金额的5%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若合同期内中标人没有违约行为，履约保证金在服务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一次性退还（不计利息）（如果是保函的，在到期后自行失效）；不予退还情形按《财政部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执行。 履约保证金可以以履约保函（保险）形式提供，目前"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 (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已实现电子履约保函（保险）在线办理功能，有意愿供应商可自行办理提供。
其他	

其他商务需求

参 数 性 质	编 号	内 容 明 细	内容说明

	1	售 后 服 务	1.整个项目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为1年。若制造商质保期超过一年的，以制造商的保修标准执行。质保期内中标人应对所供货物实行免费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质保期满后同时提供终身（有偿）维修保养服务。 2.免费保修期内设备维护服务要求（自然灾害等非中标人设备质量原因的除外）：接到报障电话后，在2个小时内进行答复、确定派人修理，在 24 小时内上门服务并解决问题；如果设备故障在检修48小时后仍无法排除，则中标人必须在双方协商的时间内提供相同规格的替代设备部件，以免影响正常的工作。 在15个工作日内仍无法修复设备故障，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无条件更换该设备的零部件；免费质保期内同一硬件一个月内连续2次出现同一故障，中标人无偿更换同一档次的设备或部件。所有设备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上门保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3.中标人在质保期内负责软硬件系统运行的稳定性，负责更换硬件故障部件或修改出错的软件系统，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之中。若中标人提供的软硬件系统在功能上、性能上达不到使用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进行及时完善和修改。如果在质量保证期内中标人未能按上述约定承担维修责任，采购人有权对由此引起的损失要求中标人进行赔偿。 4.保修期后设备维护服务要求：(1)保修期过后，中标人需继续为所售设备提供支持服务。(2)服务内容：与保修期内的售后服务内容相同。(3)服务方式和响应时间：与保修期内售后服务方式和响应时间相同。(4)服务范围：中标人所售所有设备及相关软件。 5.质量保证期内由于设备本身质量原因导致的问题或故障，由中标人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期满后仍须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及零配件的优惠供应，定期对采购人的设备进行维护和回访。 6.如因为调试、安装及运输等非质量原因导致的设备损坏中标人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 7.质量保证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量保证期和维修期不需要顺延。如设备因自身故障致停用时间单次超过30天则质保期在设备状态恢复正常时重新起计。 8.如果在质量保证期内中标人未能按上述约定承担维修责任，采购人有权对由此引起的损失要求中标人进行赔偿。中标人负责向采购人提供现场安全操作及必要的维护保养培训。
	2	包 装 运 输 要 求	1.中标人应提供运至交付地点所需要的包装，包装应符合经济、牢固、美观的要求，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振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措施，以防止货物在运转中损坏或变质。 2.运输包装应根据产品的特点及国家相关标准标注有相应的运输标志。 3.若中标人擅自在产品及包装上面印刷虚假认证标志或提供虚假证书，导致产品被扣查、销毁的，中标人负责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货值损失、律师费、差旅费等。 4.设备的运输、包装、保险、装卸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包装物不回收。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造成货物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丢失由中标人负责。
	3	安 装 与 调 试	1.中标人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到采购人指定位置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2.中标人应保证在安装调试过程中，其工作人员在采购人场所内活动时，听从采购人接待人员的安排和引导。遵守采购人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采购人的管理，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中标人不得向第三方披露采购人的任何信息。同时，对于前述中标人工作人员在采购人的一切行为，由中标人承担责任。设备需要与采购人现有测试系统或软件配合使用的，由中标人负责集成和调试。
说 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要求（“△”）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	教学仪器	人工智能综合实验实训箱	套	19.00	32,000.00	608,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
2		教学仪器	教学专业设备	批	1.00	872,000.00	872,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

附表一：人工智能综合实验实训箱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一) 总体要求 1. 平台出厂要求预装专业操作系统与深度学习框架，集成Python3或以上、机器视觉、自然语言、深度学习、ROS系统等开发环境,能满足人工智能和机器人控制相关的人工智能训练学习与开发，可以开展人工智能、机器人、智能控制等专业课程的教学与实践。 2. 支持多种深度学习框架，如TensorFlow、Pytorch、PaddlePaddle等，结合相应的软件包进行深度学习模型训练和推理。可以让学生对机器视觉的流程、处理方式等有更好地了解，熟悉相关算法，了解实际应用场景,贴近工程化应用。 3.系统至少包含：①边缘计算平台、②≥17寸人机交互显示单元、③机器视觉单元、④自然语言处理平台、⑤机械臂应用系统、⑥无线网关、⑦采集控制端模块、⑧端感知场景应用系统等部分组成。4.ROS机械臂系统至少包含6自由度+夹持器，配备“机械臂复位”功能按钮； 4. ROS机械臂系统至少包含6自由度+夹持器，配备“机械臂复位”功能按钮 5. 系统提供工业级智能机械手（支持图形化编程）、机器视觉检测技术，配备定制的色块模型、柱体模型、商品模型、一维码/二维码模型等应用场景模型，可模拟色块分拣、形状分类、OCR识别、垃圾分类等工业应用场景。包含智能识别、定位、抓取、分拣等功能，支持机器视觉检测技术的工业视觉运维应用。 6.垃圾分类场景模型分为厨余、有害、可回收、其他四类垃圾分类场景； 7.系统支持人工智能核心课程，包括但不限于：《Python基础》、《OpenCV机器视觉》、《深度学习TensorFlow》、《深度学习Pytorch》、《深度学习PaddlePaddle》、《端感知控制》、《机械臂控制》、《PyQT5应用开发》、《自然语言处理》等教学实验指导书、实验案例源码、开发环境及软件工具等。 二)主要模块参数 1.边缘计算平台 性能等同或优于四核ARMCortex-A57MPcore处理器；GPU：性能等同或优于Maxwell设计架构，提供≥128个CUDA核心；内存与存储：≥4GBLPDDR4@1600MHz，≥16GBeMMC；以太网：支持10/100/1000BASE-T自适应；显示接口：HDMI2.0或以上；硬件资源：不少于3个UART、2个SPI、2个IIS、4个IIC、1个x1/2/4PCIE、1个USB3.0、3个USB2.0；耳麦接口：I2S。 2.操作系统与深度学习框架 平台出厂要求预装专业操作系统与深度学习框架，集成Python3或以上、机器视觉、自然语言、深度学习、ROS系统等开发环境。支持深度学习框架,结合相应的软件包进行深度学习模型训练和推理；可以学习机器视觉的流程、处理方式等有更好的了解，熟悉相关算法，了解实际应用场景,贴近工程化应用。 3.人机交互显示单元

≥17英寸，支持≥1920*1080高清信号；实验箱内部集成，HDMI接口，工作电压12V（±5%）。

4.机器视觉感知单元

感光器尺寸：1/2.7inch或以上；分辨率：≥1920*1080；USB协议：USB2.0HS/FS；支持免驱协议；UVC；支持自动曝光、自动白平衡、自动增益控制；

5.语音处理单元

(1)采用ARM Cortex-M4或以上内核，支持 FPU 和 DSP 指令，最高运行频率200MHz，运算能力可达250DMIPS；

(2)远场拾音：前端采用双麦克风阵列算法，支持360°全方位、5m及以内远距离拾音，自带人声自动增益自适应调节功能；

(3)语音唤醒：支持在交互过程中，设备在播放内容或音乐时，可唤醒中断播报进程进行下一轮交互；

(4)语音播报：语音播报指唤醒设备以及说出命令词，设备进行对应的回复播报响应，或是主动的提示语；

(5)离线命令：在设备唤醒状态下，说出指定范围内的命令词(指令)，语音模块接收到信息后，根据命令词内容进行相关处理。或者将内存信息传输上位机进行相关处理；外设通讯：模块接收麦克风的输入进行处理，然后通过USB或UART与其他设备通信；

(6)环境降噪功能：适用于家居，车载、办公室等场景的环境降噪，降噪的同时最大程度保留人声信息

6.语音处理单元麦克风(环形阵列层):

麦克风阵列≥6个，实现360度等效拾音，唤醒分辨率为≤1度；支持使用麦克风阵列获取原始和降噪音频，获取唤醒角度，主麦编号，可设置主麦编号；

7.ROS机械臂应用系统:

(1)阳极氧化铝合金;机械臂自由度（DOF）：包含不少于6自由度+夹持器;

(2)舵机方案：15Kg*5+6Kg*1串行总线舵机或以上;

(3)有效负载：≥200g

(4)臂展：≥350mm;

(5)有效抓取范围：中心轴为半圆半径≤30cm的区域;

(6)ROS机械臂项目化训练功能：机械臂以边缘计算平台为主控，OpenSourceCV为图像处理库，以主流JupyterLab为开发工具，使用Python3为主要编程语言。通过与机器视觉的联合使用，实现颜色识别与分拣、颜色识别和堆叠、垃圾分类模型训练、垃圾分拣等；通过ROS机器人操作系统，简化了机械臂复杂运动控制学习训练。

8.AIOT无线网关:

不低于Cortex-M3内核处理器；≥0.9英寸图像输出设备；配备无线模组，支持WiFi/BLE/LoRa等多种无线模组；预留MiniUSB接口，JTAG等二次开发接口；

9.AIOT采集控制端模块:

双MCU设计无线模块+不低于Cortex-M3核心，≥3.5英寸图像输出显示设备，底板支持485、IO接口；标配无线模块；通讯协议：传感层支持Modbus；

10.AIOT端感控场景应用模块:

(1)智慧环境感知单元：包含但不限于光照、温湿度、雨雪、风扇、数码管、调色灯传感器与执行器，实现基于人工智能的智能门禁、智能家居环境端感知及语音控制系统的应用场景学习训练。

(2)智能安防感知单元：包含但不限于红外对射、烟雾、酒精、蜂鸣器、触摸按键、人体等传感器与执行器，实现基于人工智能语音播报系统的应用场景学习训练。

(3)智能停车感知单元：包含但不限于超声波、电磁锁、继电器、舵机等传感器与执行器，实现基于人工

智能的智能停车端感知感控及语音控制系统的应用场景学习训练。

11.人工智能场景应用单元：

提供≥3个实物模型（实物水果训练模型数据）；提供≥4种垃圾方块（有害、可回收、厨余、其他，包含颜色）；提供≥1个分类场景模型；

三)配套资源：

1.软件资源：包括但不限于LinuxOS：Ubuntu18.04，Kernel4.4；嵌入式深度学习框架：支持TensorFlow/Pytorch/PaddlePaddle等训练框架模型直接部署，支持层融合、量化等网络性能优化策略。视频编解码API：硬解码H264/H265 4K@30fps~60fps，硬编码H2641080p@30fps或以上；提供笑脸检测、人脸识别、垃圾分类、颜色识别、水果识别、车牌识别、语音唤醒、语音识别、语音控制、视觉识别语音播报等软件。

2.课程资源：

(1)Python基础实验：实验项目数量≥10个

Python基础（注释、语句格式及缩进、变量、字符串、引入外援、数据类型、常用操作符）；Python分支和循环（分支和循环、条件表达式、断言、循环语句）；

Python高级（列表、元组、字符串、序列、字典、集合）；

Python函数（函数的创建与调用、函数的参数、函数的变量、函数式编程、递归）；

Python存储（文件的打开、关闭、读取、定位、写入、文件系统）；

Python异常处理（try-except语句、try-finally语句、raise语句）；

Python类和对象（对象、面向对象编程、继承、多重继承、组合）；

Python魔法方法（构造和析构、算术运算）；

Python模块（模块、导入模块）；

Python项目（经典飞机大战）。

(2)PyQt实验：实验项目数量≥12个

PyQt5开发环境搭建与使用方法；

PC端PyQt5应用程序开发流程；

PyQt5应用程序运行在边缘端；

PyQt5窗口设计基础；

PyQt5常用控件设计；

PyQt5布局管理；

PyQt5数据库；

PyQt5文件操作；

PyQt5多线程编程；

PyQt5程序打包；

PyQt5网络编程；

PyQt5物联网编程。

(3)机器视觉实验：实验项目数量≥20个

机器视觉介绍；

OpenCV介绍；

开发环境的搭建和使用方法；

OpenCV图像基础；

OpenCV视频基础；

OpenCV绘图功能;

OpenCV图像操作基础;

OpenCV图像算术运算;

OpenCV颜色空间;

OpenCV图像变换;

OpenCV阈值处理;

OpenCV图像金字塔;

OpenCV图像平滑处理;

OpenCV形态学操作;

OpenCV边缘检测;

OpenCV图像轮廓;

OpenCV直方图处理;

OpenCV傅里叶变换;

OpenCV模版匹配;

OpenCV霍夫变换;

OpenCV二维码识别;

OpenCV颜色检测;

OpenCV面部眼睛检测;

OpenCV汽车和行人检测;

OpenCV手写数字识别。

(4)深度学习TensorFlow实验：实验项目数量 ≥ 10 个

深度学习发展简史;

实验环境;

TensorFlow基础;

线性回归;

逻辑回归;

人工神经网络;

卷积神经网络;

神经网络迁移学习;

循环神经网络;

人工智能综合实验。

(5)深度学习Paddlepaddle实验：实验项目数量 ≥ 10 个

居民水表盘提取;

人脸关键点检测;

AI动物专家——动物识别;

AI配音演员——语音克隆变声;

AI艺术大师——画风模仿;

AI自动驾驶司机——道路行人检测;

AI车库管理员——车辆数量统计;

衣物图像分类（MLP）;

衣物图像分类（LeNet）；

智慧交通——交通工具识别；

牛只图像分割；

目标检测-水果识别。

(6)深度学习Pytorch实验：实验项目数量≥10个

Pytorch简介与安装；

Tensor的使用；

Dataset类代码实战；

TensorBoard的使用；

Transforms的使用；

torchvision数据集的使用；

Dataset与Dataloader；

神经网络基本骨架nn.module；

神经网络--卷积层；

神经网络--非线性激活；

神经网络--线性层；

神经网络--sequential的使用；

神经网络--最大池化的作用；

损失函数和反向传播；

优化器；

网络模型的保存与读取；

项目实战--Cifar10分类实战；

项目实战--Cifar10分类实战(GPU训练)；

项目实战--MNIST数字识别实战；

项目实战--猫狗分类实战；

项目实战--基于YOLOv5的水果分类；

项目实战--基于YOLOv5的垃圾分类；

项目实战--基于YOLOv5的车牌检测识别。

(7)AIOT智能传感器编程与应用：实验项目数量≥10个

工程环境建立；

IO口驱动LED实验；

串口通信实验；

液晶显示实验；

ADC采集实验；

定时器实验；

采集传感器实验；

通过采集传感器控制LED调试灯实验；

组网配置实验。

(8)机械臂控制课程主要包括：如何通过调用接口函数控制六轴机械臂进行移动和抓取以及颜色识别、垃圾分类的等综合应用内容，不少于10个实验。

(9)课程设计：

		人脸识别系统（能够录入人脸数据；能实现身份认证；身份认证后控制无线模块开锁，有专门PYQT用户操作界面）； 目标识别系统（能够识别平面水果目标，如苹果、芒果、橙子、桃子，或者利用深度学习识别其他复图案，有专门PYQT用户操作界面）； 车牌检测与识别系统（能从视频流中提取特定帧图像，并进行预处理，滤除干扰信息；能从图像识别车牌号码；有专门PYQT用户操作界面）； 垃圾分类系统（能从视频流中提取特定帧图像识别四大类垃圾的标识及对其正确的分类，有专门PYQT用户操作界面）。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附表二：教学专业设备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1. 项目目标的清单 <table><tr><th>序号</th><th>标的名称</th><th>数量</th></tr><tr><td>1</td><td>人工智能虚拟仿真实验平台</td><td>19节点</td></tr><tr><td>2</td><td>CAD 平台软件</td><td>35节点</td></tr><tr><td>3</td><td>工业机器人</td><td>3台</td></tr><tr><td>4</td><td>工业机器人实训平台升级</td><td>3套</td></tr><tr><td>5</td><td>AI玩具设计校企合作实训基地及专业族群发展规划分析项目建设</td><td>1项</td></tr></table>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1	人工智能虚拟仿真实验平台	19节点	2	CAD 平台软件	35节点	3	工业机器人	3台	4	工业机器人实训平台升级	3套	5	AI玩具设计校企合作实训基地及专业族群发展规划分析项目建设	1项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1	人工智能虚拟仿真实验平台	19节点																		
2	CAD 平台软件	35节点																		
3	工业机器人	3台																		
4	工业机器人实训平台升级	3套																		
5	AI玩具设计校企合作实训基地及专业族群发展规划分析项目建设	1项																		
		（一）人工智能虚拟仿真实验平台 一）虚拟仿真模块 ▲1. 采用Unity3D技术开发，将真实机械臂与虚拟机械臂1：1建模，并构建6自由度机械臂舵机算法模型，实现同代码虚拟仿真平台控制与真实机械臂控制一致,将学习过程中需掌握的算法、原理、实验过程、实验结果等要素，通过拖拽组件、模块、设置参数，自动生成源码，流程自主构建，3D执行效果等方式（投标人需提供软件功能录屏演示视频） ▲2. Python代码及AI可视化程序流程同步，实现同代码虚拟仿真平台控制与真实机械臂控制一致效果：可视化AI程序流程中，每个拖拽的组件、模块及设置的参数，都一对一自主生成对应的Python代码块，将复杂的人工智能算法，采用每个模块单独呈现的形式，自主构建机械臂控制程序流程，了解机械臂控制工作原理和过程；可将拖拽组件、模块、设置参数等生成的程序流程，自动生成Python文件并导出。Python代码文件可直接到硬件平台中验证、执行结果一致；（投标人需提供软件功能录屏演示视频） ▲3. 提供智能感知器件认知学习虚拟仿真：采用1：1三维实物建模配套的器件认知学习虚拟仿真软件资源平台，可按照真实的硬件设备1:1进行缩放，可通过平台中的“爆炸视图”和“拆机视图”掌握相关硬件设备的主要器件、接口、功能等；（投标人需提供软件功能录屏演示视频） ▲4. 教学过程管控平台：平台包含“导入模块-保存课程”和“导出模块-加载课程”，教学过程中，每个实验可自由保存和加载完成或未完成程序流程，结合实验的“实验目的”、“实验理论”、“实验内容”和“实验流程”等课程元素；（投标人需提供软件功能录屏演示视频） 二）AI智能体模块 1.总体要求 (1) 要求平台为零代码 / 低代码 AI 智能体开发平台，覆盖智能体创建、编排、调试、发布、运维全生命																		

周期。

(2) 平台提供数据管理、平台管理能力、智能体开发、智能管理、 workflow 管理、知识管理和 API 服务能力等。支持面向教学、实训、管理、学情分析等业务场景构建智能体。

(3) 要求平台以 SaaS 方式提供，使用期限不少于 1 年，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不低于三级。

▲2. 智能体核心开发能力（投标人需提供软件功能录屏演示视频）

(1) 支持零代码可视化拖拽 + 低代码扩展双模式开发，提供智能体人格配置、Prompt 中枢、上下文管理、多轮对话引擎核心能力。

(2) 支持智能体独立数字身份，实现操作隔离与自主交互。

(3) 支持长期记忆、跨渠道记忆共享、Session 数据隔离，可配置外部知识关联与变量记忆管理。

(4) 支持对话流（Chatflow）与 workflow（Workflow）双引擎，满足简单交互与复杂业务逻辑智能体开发需求。

(5) 支持智能体版本管理、灰度发布、快速回滚，可追溯开发与迭代全过程。

3. 大模型与推理服务

(1) 支持自定义模型接入与主流开源模型适配，所接入视觉模型、图像生成模型在文生图功能（意图理解、图片微调、解耦控制、伦理安全、迭代优化、生成风格、行业场景、高分辨率）、文生图性能（图片质量、图文匹配度、结构内容准确度）、系统要求（稳定性、易用性、鲁棒性、安全性）等方面符合大模型生产力提质要求以及国家或行业标准。

(2) 支持多模型调度、自动切流与效果评测，可根据实训场景择优调用模型能力。大模型网络安全测评等级不低于三级。

4. 知识库能力

(1) 支持知识库创建与权限隔离管理。

(2) 大模型知识库支持 PDF/Word/Excel/PPT/TXT/ 图片等多类型文件导入，自动切片、向量化与 RAG 检索增强生成。

(3) 支持检索规则自定义（优先知识库 / 优先模型）、相似度阈值配置、多知识库混合检索。

(4) 支持知识库批量更新、增量同步、分类标签管理，适配教学资料、实训案例、行业规范存储与调用。

5. 工作流编排引擎

(1) 可视化拖拽式流程画布，支持顺序、分支、条件、循环、并行、异常捕获全类型节点编排。

(2) 内置输入、输出、插件调用、HTTP 请求、数据库、代码处理、逻辑判断等百余种标准节点。

(3) 支持变量定义、数据流转、参数传递、日志输出、断点调试，支持工作流导出复用与批量部署。

(4) 工作流试运行次数无限制，支持复杂业务流程自动化执行与实训任务自动化考核。

6. 插件与扩展能力

(1) 支持自定义插件开发，支持 HTTP/API/ 数据库 / 函数四种创建方式，支持 JSON/YAML 导入与代码解析开发。

(2) 支持 MCP 模型上下文协议，可对接第三方教学平台、实训系统、数据库、API 接口，实现数据互通。

(3) 支持插件权限管控、调用日志查询、可用性测试，保障实训环境安全稳定。

7. 发布与部署能力

(1) 支持一键发布至网页、微信、飞书、API 接口、小程序等多渠道。

(2) 支持智能体容器化导出。

(3) 支持发布权限管控、渠道隔离、访问限制。

8. 安全与兼容性能力

		(1)平台通过渗透测试和漏洞扫描等安全评估，评估标准符合GB/T20984-2022:《信息安全技术信息安全风险评估方法》、GB/T22239-2019:《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28448-2019:《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等要求。 (2)要求兼容本国操作系统，适配本国数据库、服务器硬件环境，适配无兼容故障等。 (3) 支持会话数据加密（自定义密钥），全链路 TLS 加密传输，云端数据合规存储。
	3	（二）CAD 平台软件 1.软件应能够打开dwg、dxf、dwf、dwfx、dws及dwt格式文件，应支持输出wmf、sat、dwg、bmp、jpg、png、tif、dwf、dwfx、dgn、stl格式的图纸文件，支持打印PDF、SVG、JPEG、PNG格式的图纸文件。 2.软件应具有绘图功能，支持创建直线、射线、构造线、多线、多段线、正多边形、矩形、圆弧、圆、圆环、样条曲线、椭圆、点图形对象。 3.软件应支持删除、复制、镜像、偏移、阵列、移动、旋转、缩放、拉伸、修剪、延伸、打断、合并、倒角、圆角、分解的修改功能。 4.软件应具有参数化功能，要求支持几何约束、自动约束、标注约束、标注转换、约束设置功能。 ▲5.软件应具有智能模块，要求支持智能匹配、批量成块、图形计数、相似图形查找、智能输入功能，在智能输入设置中，控制方式可以选择“锁定英文输入模式”或“自动切换输入法模式”。（投标人需提供软件功能录屏演示视频） ▲6.软件应支持通过鼠标移动轨迹来触发相应的命令，如按住鼠标右键在绘图区域向上绘制一条直线，即可执行命令。手势对应的命令应支持自定义设置。（投标人需提供软件功能录屏演示视频） ▲7.软件应支持在模型空间及布局空间内位置插入语音，语音可以显示或隐藏。语音管理器应具有录音转简体中文和录音转英文功能。（投标人需提供软件功能录屏演示视频） ▲8.软件应具有地理服务模块，具有分配坐标系、编辑定位、转换坐标系的功能，可添加地图和链接地图服务。（投标人需提供软件功能录屏演示视频） 9.软件应具有“图层工具”和“标注工具”模块，“图层工具”应包括图层浏览器、释放所有图层功能，“标注工具”应包括对象自动标注、标注合并、标注对齐、标注文字避让功能。 ▲10.软件应具有SXF转换功能，支持批量转换DWG为SXF、批量转换SXF为DWG、P21输出、SFC输出。（投标人需提供软件功能录屏演示视频） 11.软件应具有自定义配置功能，要求支持对图层工具、图块工具、文字工具、标注工具、选择工具、显示工具、编辑工具、绘图工具、文件工具、定制工具、测量工具进行快捷命令设置。 12.▲软件应具有加载应用程序功能，所加载文件扩展名要求包括zrx、lsp、zel、zelx、vls、zvb。（投标人需提供软件功能录屏演示视频）
		（三）工业机器人 1、机器人本体 1）≥6 个自由度，串联关节型工业机器人。 2）展开工作半径范围：≥580mm。 3）负载能力：有效荷重≥3kg；手臂荷重≥0.3kg。 4）重复定位精度：±0.01mm。 5）安全性包括安全停、紧急停、2通道安全回路监测、3位启动装置。 6）集成信号源为手腕设≥8 路信号。

4	7) 本体手腕设置≥8路集成信号, ≥4路空气 (5bar) ,机器人可安装在任意角度。 8) 驱动方式: 全伺服电机驱动。 9) 机器人本体重量: ≥21kg (不含安装底座)。 10) 每轴运动范围: 轴1旋转范围: +230°~ -230°; 轴2手臂旋转范围: +113°~ -115°; 轴3手臂旋转范围: +55°~ -205°; 轴4手腕旋转范围: +230°~ -230°; 轴5弯曲旋转范围: +120°~ -125°; 轴6翻转旋转范围: +400°~ -400°。 11) 每轴运动速度: 关节1: 最大运行速度460°/s; 关节2: 最大运行速度360°/s; 关节3: 最大运行速度280°/s; 关节4: 最大运行速度560°/s; 关节5: 最大运行速度420°/s; 关节6: 最大运行速度750°/s。 2、工业机器人控制器 1) 可就机器人使用寿命内, 使用机器人离线软件进行实时程序, IO, 机器人3D动态动作监控。 2) 远程机器人系统备份与恢复功能。 3) 自动工具重量与载荷检测设定功能。 4) 机器人全寿命保养自动维护检测系统功能。 5) 机器人运动轨迹实时微调功能。 6) 自带IO自定义可编程按钮。 7) 支持ROBOTAPPS的开发。 8) 机器人控制系统软件应提供开放的二次开发环境, 具体要求如下: a. 需支持通过标准接口 (如OPC UA、PC SDK等) 与外部系统 (如PLC、视觉系统、上位机) 进行实时数据通信; b. 应支持使用至少一种主流高级编程语言 (如C#、Python) 进行应用程序的开发与集成; c. 支持机器人程序离线仿真与在线调试功能。 9) 机器人控制系统原配SD固态存储器容量不低于1G, 并自带独立盘符的备份空间, 支持USB扩展为副存储器。 10) 机器人控制系统支持运行配套软件。 3、机器人示教器 1) 3D实时舒适摇杆手动操作系统。 2) 图形化彩色触摸屏。 3) 操纵杆。 4) 热插拔, 运行时可插拔。 5) 电池电量环保节省功能。 6) 支持RAPID编程语言规范, 并直接解释执行。 7) 在示教器实现人机互动界面的开发, 并提供基于VB和C#的二次开发功能。 4、机器人安装底座: 铝合金材料, 表面阳极氧化, 细砂工艺。
--------------	--

	5	（四）工业机器人实训平台升级 为提升工业机器人实训教学质量与实操效率，贴合专业教学与企业岗位实训场景，夯实技能人才培养能力，本次对校内3套工业机器人实训平台实施系统性升级改造。针对设备长期运行存在的元器件老化、模块型号不统一、部件磨损、信号不稳定、操作不便及安全隐患等问题，对设备控制系统、电气系统、实训功能模块及配套装置进行全面检修、升级与优化，满足标准化、常态化实训教学需求，具体改造内容如下： 一）电气控制系统全面检修与维护 对实训平台核心电气元器件开展全面检测、维修与调试，包含控制器、远程IO模块、伺服驱动器、变频器、步进驱动器、工业交换机、开关电源、低压继电器、控制开关、操作按钮、指示灯等部件。全面排查线路故障、信号异常及电气安全隐患，更换老化、损坏、失效元器件，彻底消除安全隐患，保障设备控制系统运行稳定、信号传输可靠。 二）实训模块标准化升级改造 针对现有远程IO及各类功能模块型号杂乱、兼容性差、通用性弱的问题，对设备模块进行统一标准化升级。改造后设备统一支持Profinet以太网通信协议，大幅提升设备兼容性、联动性与通用性，适配标准化实训教学、技能考核及多类实训项目拓展需求。 三）设备连接结构优化升级 更换设备老旧、适配性差的连接接头，统一接头规格标准，优化设备整体连接结构。简化设备拆装、接线与调试流程。 四）整机关键部件维保与升级替换 对实训平台各模块连接接头、全线连接线、气动气管、机械关节等关键电气、气动及运动部件开展全方位隐患排查。集中整治部件磨损、线路老化松动、气管破损漏气、设备运行卡顿、动作异常等问题，统一更换平台原有老旧、破损、适配性差的连接线与气动气管，规范线路、气路布局。同时对故障、性能衰减的零部件进行维修更换，对不符合教学标准、兼容性弱的老旧模块迭代升级，全面保障设备整机运行稳定、动作精准、安全可靠。 本次改造完成后，实现设备模块、接头、线路、气路的标准化统一，消除设备常见故障与安全隐患，全面提升实训平台硬件性能、稳定性与实训承载能力，全面适配专业实训教学需求。升级设备可覆盖智能送料分拣、变位焊接、旋转仓储、码垛、立体仓库仓储、机器人装配等核心实训项目。
		（五）AI玩具设计校企合作实训基地及专业组群发展规划分析项目建设 1、AI玩具设计校企合作实训基地3D打印机耗材： （1）PLA Basic（黑 / 白 / 灰 / 红 / 蓝 / 黄等多色）：耐温：约 55-60℃；玉米淀粉基，基本无味，可降解；打印参数：喷嘴 190-220℃；用于模型、教具、日常教学；数量50套。 （2）PLA Matte / Silk（展示件、比赛作品用）；数量30套。 （3）PETG HF（透明、黑、白）：耐温：约 69-80℃；韧性好、抗冲击、耐弯折；耐水耐 UV，可户外；打印参数：喷嘴 230-260℃，热床 65-75℃用于结构件、功能件、户外件；数量25套。 （4）ABS（黑、灰）：耐温：约 95-100℃耐化学性好，强度高、抗冲击好；打印参数：喷嘴 240-270℃，热床 90-100℃；用于耐热件、机壳、工程件；数量20套。 2、AI玩具设计校企合作实训基地文化氛围布置：基地面积 35m²，围绕 AI 玩具设计、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主题开展实训基地文化氛围布置。包含整体视觉策划、文案排版、效果图设计；制作 20 块 50*70cm 的 5+3mm 双层亚克力展示牌（包括但不限于正面磨斜边、四周打孔，锁镜钉配件，配套宣传海报）；现场勘测、上墙安装、调试清理；交付设计源文件及竣工资料，展示基地建设理念、AI 玩具专业特色、学生作品、校企合作成果，营造产教融合实训文化环境。

	6 3、专业组群发展规划分析项目建设： （1）专业状态数据和资料采集： 《专业状态数据采集表》*1份/专业； 《专业基础资料集》*1套/专业； 《全校专业结构调整规划调查表》*1份； （2）国家战略与区域产业宏观分析【分析新一代电子信息、人工智能、玩具创意3条产业】： 《国家战略与区域产业宏观分析报告》*1份/产业，共3份 （3）产业链全景结构图谱分析【分析新一代电子信息、人工智能、玩具创意3条产业】： 《产业全景结构图谱》*1份/产业，共3份 （4）产业关联岗位人才需求分析【按照3条产业，每条产业分析30-50个岗位】： 《产业链关联top60岗位列表》1份/产业； 《岗位人才需求分布表》*1份/产业； 《岗位人才经验要求分布表》*1份/产业； 《岗位人才薪资水平分布表》*1份/产业； 《岗位人才学历要求分布表》*1份/产业； 《岗位人才行业类型分布表》*1份/产业； 《岗位人才企业性质分布表》*1份/产业； 《岗位人才企业规模分布表》*1份/产业； （5）专业关联岗位人才需求分析【对标3条产业组建3个专业群，3-5个专业/专业群】： 《专业关联岗位列表》*1份/专业； 《专业关联岗位人才需求和特征分析表》*1份/专业； （6）区域院校和同类专业布局分析【对标3条产业组建3个专业群，3-5个专业/专业群】： 《区域同等学力层次院校同类专业布局表》*1份/专业； 《区域同等学力层次院校同类专业人才培养情况对比表》*1份/专业； 《区域中职-高职-（职业）本科衔接专业布局分析表》*1份/专业； （7）专业组群逻辑与发展规划分析【对标3条产业组建3个专业群，3-5个专业/专业群】： 《专业群组群逻辑全景图》*1份/专业群； 《专业群建设的可行性分析》*1份/专业群（包含在整体报告中，学校撰写初稿，项目组提炼优化）； （8）专业群组群逻辑分析报告撰写【对标3条产业对应的3个专业群】： 《专业群组群规划分析报告》*1份/专业群（报告初稿输出之后，项目组提供3次修改服务），共3份； （9）专家评审与指导【专家线上评审材料，指导学校优化专业组群规划文件】： 聘请教育专家1人； 线上材料评审与指导2-3次。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汕头市林百欣科学技术中等专业学校，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2	开标方式	远程电子开标
3	评标方式	现场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4	评标办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	报价形式	采购包1：总价
6	报价要求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7	现场踏勘	否
8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9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投标（响应）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要求	一、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提供）：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 （2）非加密电子版文件 U 盘(或光盘) 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与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完全一致。 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无法使用 CA 证书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开标解密时，供应商须在代理机构指引下启用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
11	中标候选人推荐家数	采购包1： 2家
12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 1家
13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 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14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无： -
15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16	代理服务费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中标服务费，按招标文件要求附件收取。
17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8	其他	

19	开标解密时长	30分钟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2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包专门预留

三、说明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会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 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 投标文件的制作

2.1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请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因素，合理安排投标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完成制作、提交工作。

2.2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

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投标文件的提交

3.1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保证金

6.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代收。具体要求详见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

(<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2）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 (3) 中标后, 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4) 中标后, 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 投标有效期

7.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 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 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 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 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 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 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 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 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 样品(演示)

8.1 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 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 投标截止时间前, 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 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 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 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 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 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 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投标无效:

- 9.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9.2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9.3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9.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9.5 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 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 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 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 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 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 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 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 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 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 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 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 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 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 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2. 评审（详见第四章）

3. 定标

3.1 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 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 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 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3)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 郭小姐、李小姐

电话: 020-37860713/715 (工作/接收时间: 8: 30-17: 00)

传真: 020-37860699

邮箱: gyjsb@ebidding.com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26号9楼903室

邮编: 510080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 汕头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地 址: 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十一街区财政大楼18楼1809室

电 话: 0754-88179775

邮 编: 515041

传 真: 0754-88179830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合同条款中应规定,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

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采购包1(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 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 对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 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 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 （5）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等相关规定。

（1）**本国产品标准的适用范围。**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准确界定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本国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从具体情形看，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3）**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认真审查有关证明文件。**采购人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对供应商所出具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审查的要求，评审中发现《声明函》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投标（响应）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声明函》仍然不符合《通知》规定要求的，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3.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

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4.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节能、环保产品	——	1%	对获得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给予1%的价格扣除，具体扣除比例根据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在采购项目中的重要性、所占比重等因素确定。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

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审查表：

采购包1（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汕头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或者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并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汕头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或者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 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汕头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或者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依据财库（2022）3号文规定，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 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 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投标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8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包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参与的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供应商须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未超过最高采购限价 2) 对本项目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报价 3) 投标报价是唯一确定的
2	投标有效期	提供《投标函》，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4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5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号条款的技术、商务要求	投标方案不得对实质性技术与商务的（即标注★号条款）条款产生偏离
6	异常低价审查	（1）若评审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①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leq$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times 50\%$；②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leq$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times 50\%$；③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leq$采购项目最高限价$\times 45\%$；④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2）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①项至第④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③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3）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7	其它情况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2.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详细评审

采购包1(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 15.0 分 技术部分 55.0 分 报价得分 30.0 分	
	重要技术条款响应情况 (22.0分)	对第二章采购需求中标注“▲”的重要技术参数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共11项）：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得22分，每负偏离一项扣2分，最低得0分。 【备注：如用户需求书中有明确提供的证明资料的，以采购需求要求为准；如要求演示的，演示视频以U盘直接播放形式进行，采用MP4或AVI视频格式。演示视频U盘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邮寄或送达代理机构，逾期的不予接收，请投标人提前检查好演示视频，否则对于演示视频无法播放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采购需求书中无明确证明材料的，以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投标人须按货物的实际参数进行响应，否则视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资格。】
	一般技术条款响应情况 (6.0分)	对用户需求书技术标准与要求中未标注“▲”的一般技术参数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得6分；有1-10项负偏离，得5分；有11-20项负偏离，得4分；有21-30项负偏离，得3分；有31-40项负偏离，得2分；有41项或以上负偏离的则视为较大程度偏离项目要求，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不能诚信履约，或者难以实现政府采购项目目标的，以保障采购人利益，得1分。 备注： 1.投标人对用户需求书技术标准与要求中未标注“▲”的一般技术参数完全满足的，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2.如投标人存在负偏离，须在承诺函中说明存在负偏离参数的数量，并承诺对除负偏离以外的参数进行完全响应；同时将负偏离的技术参数情况，填写《技术条款响应表》列明负偏离的参数并标注序号。未同时提供承诺函和《技术条款响应表》或承诺函和《技术条款响应表》内容不一致的，不得分。

技术部分	对项目建设要求、用户需求的理解程度以及对项目实施的合理化建议 (12.0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对项目建设要求及用户需求的理解程度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①总体建设方案、②项目实施方案、③优化措施、④合理化建议）契合招标文件程度进行评价： 1.提供方案合理，充分理解项目建设要求、用户需求，内容全面详细，能有效提升项目质量，有利于项目实施，完全满足且优于项目需求的，得12分； 2.提供方案基本合理，能理解项目建设要求、用户需求，内容基本详细，可以提升项目质量，有利于项目实施，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8分； 3.提供方案不合理，无法理解项目建设要求、用户需求，内容片面简单，对提升项目质量与项目实施没有帮助，不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4分； 4.未提供相关内容的得0分。备注：（1）方案合理是指：对项目的理解描述详尽，没有遗漏；（2）方案基本合理是指：提供内容述包含但不限于评审内容要求的文字、图案、表格等形式详细呈现项目相关内容，同时符合行业政策、满足本项目要求；（3）方案不合理是指：提供内容与项目无关或与采购需求实际情况不匹配、内容表述错误、内容前后表述矛盾、内容有逻辑性错误、文字信息错误、不符合本项目涉及的相关规范或标准要求、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未根据采购需求结合投标人自身情况详细展开拟定方案的任意一种情形。
	售后服务 (10.0分)	根据投标人制定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②人员的技术水平③现场服务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 1.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合理，人员的技术水平完全符合项目要求，现场服务措施完善，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10分； 2.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基本合理，人员的技术水平基本符合项目要求，现场服务措施基本完善，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6分； 3.售后服务方案内容不合理，人员的技术水平不符合项目要求，现场服务措施不完善，不能满足采购需求，得2分； 4.不提供方案不得分。备注：（1）方案合理是指：对项目的理解描述详尽，没有遗漏；（2）方案基本合理是指：提供内容述包含但不限于评审内容要求的文字、图案、表格等形式详细呈现项目相关内容，同时符合行业政策、满足本项目要求；（3）方案不合理是指：提供内容与项目无关或与采购需求实际情况不匹配、内容表述错误、内容前后表述矛盾、内容有逻辑性错误、文字信息错误、不符合本项目涉及的相关规范或标准要求、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未根据采购需求结合投标人自身情况详细展开拟定方案的任意一种情形。
	响应时间 (5.0分)	根据投标人响应服务时间进行评审： 1.发生售后问题时，投标人在0.5小时内响应且12小时内处理完成的，得5分； 2.发生售后问题时，投标人在1小时内（不含0.5小时内）响应，且24小时内（不含12小时内）处理完成的，得3分； 3.发生售后问题时，投标人在2小时内（不含1小时内）响应且48小时内（不含24小时内）处理完成的，得1分； 4.发生售后问题时，投标人在2小时后响应或48小时后处理完成的，得0分； 注：投标时须提供书面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自拟），不提供或不满足以上情形，得0分。如出现响应时间和处理完成时间不在同一得分档次的，按低档次得分。

商务部分	业绩 (10.0分)	自 2023年1月1日 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或所投设备制造商承接完成过与本项目有关的任意一种标的产品的供货业绩，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得 2分 ，本项最高得 10分 。 注：同一份业绩合同中同时包含本次采购项目中任意多种标的产品的只计一次，不重复计分。投标人须提供每个业绩的证明材料，应包含下列序号（1）-（3）的内容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缺少任何一份材料都作为无效业绩处理：（1）合同关键页（关键页包括能够获知甲乙双方名称、合同标的页面及签字盖章页）扫描件；如合同体现不了设备名称，须提供合同采购人出具的证明文件；（2）对应的验收报告扫描件（验收报告包括能够获知业绩名称、甲乙双方名称、验收结论，且盖有合同采购人或验收部门公章；（3）对应业绩的合同采购人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保修服务 (5.0分)	1. 投标人所投核心产品的整机(含配套软件)保修服务年限 3年(含) 的得 5分 ； 2. 保修服务年限 2年(含)至3年(不含) 的得 3分 ； 3. 1年(不含)至2年(不含) 的得 1分 。 保修服务年限 1年或以下的不得分 。注:投标时须提供书面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自拟)，无提供承诺的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4.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广东省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采购计划编号：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但不得偏离实质性条款。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地址：	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人身份证号：
电话（座机/手机）：	电话（座机/手机）：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及XX采购项目（项目编号：XXXX）的采购结果，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本着合法合规、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金额及货物内容

合同金额为¥ 元；大写：

详细的货物清单见附件

- 1.合同总金额为约定地点交货价（包括包装、装卸、运输、安装、调试、配件、培训费、质保和一切运杂费及税费）。
- 2.为避免影响验收，请确保投标/报价文件中的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生产厂家、技术参数等信息与投标实物信息相一致！
- 3.若设备有外文名称，由设备名称栏中需同时注明中、外文名称。

二、设备质量要求

- 1．乙方提供的设备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
- 2.乙方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全新的原装设备（含零部件、配件、随机工具等），表面无划痕、无碰撞，符合招标文件各项性能指标要求。
- 3.乙方提供的设备包装材料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环保标准，如属有毒有害包装材料由乙方清运回收。
- 4．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较大争议时，任一方可委托广东省法院司法委托入库的鉴定机构鉴定或双方共同委托其他有资质的机构进行鉴定。鉴定费用先由乙方垫付。鉴定结论货物设备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设备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5.免费质保期期限：设备验收合格后 年。乙方应按服务承诺提供设备免费上门维修保养。

三、交货

- 1.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个日历天内完成项目的供货、安装、调试，并交付甲方验收使用。
- 2.交货方式：送货上门并安装调试。
- 3.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四、付款方式

- 1期：支付比例40%,签订合同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若乙方为中小企业，则为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40%作为预付款；
- 2期：支付比例60%,整体完成且验收合格后，凭验收合格单或验收合格报告并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60%；
- 注： 1）每次按合同支付款项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与支付金额相符的有效发票，且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
- 2）违约责任：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限期支付，但因甲方财政支付原因或乙方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支付的除外。
- 3）甲方支付费用需履行财政资金请款审批手续，因财政支付原因导致逾期的，不属于甲方违约，乙方不得以未在约定付款期限内实际收取款项为由主张甲方的违约责任。
- 4）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以下为乙方账户信息：

开户行：

银行行号：

账户名称：

账户账号：

联行号：

五、履约保证金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十日内按要求向甲方提交合同金额的5%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若合同期内乙方没有违约行为，履约保证金在服务期满之日起十五日内一次性退还（不计利息）（如果是保函的，在到期后自行失效）；不予退还情形按《财政部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执行。

六、包装运输要求

1.乙方应提供运至交付地点所需要的包装，包装应符合经济、牢固、美观的要求，采取防潮、防晒、防锈、防振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措施，以防止货物在运转中损坏或变质。

2.运输包装应根据产品的特点及国家相关标准标注有相应的运输标志。

3.若乙方擅自在产品及包装上面印刷虚假认证标志或提供虚假证书，导致产品被扣查、销毁的，乙方负责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货值损失、律师费、差旅费等。

4.设备的运输、包装、保险、装卸等费用由乙方承担，包装物不回收。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造成货物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丢失由乙方负责。

七、安装与调试

1.乙方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到甲方指定位置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2.乙方应保证在安装调试过程中，其工作人员在甲方场所内活动时，听从甲方接待人员的安排和引导。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管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披露甲方的任何信息。同时，对于前述乙方工作人员在甲方的一切行为，由乙方承担责任。设备需要与甲方现有测试系统或软件配合使用的，由乙方负责集成和调试。

八、验收要求

1.自乙方履行完合同义务之日起10个日历日内由甲方组织相关人员按《采购需求书》的技术、数量进行验收；必须是制造商生产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包括零部件），完全符合制造商质量检测标准和国家质量检测标准、行业标准要求。乙方必须为甲方提供有关保养所需的足够的中文技术文件（说明书、原制造商安装手册和技术文件、资料等）和安装、验收报告及设备的供货配置清单；如供货达不到与投标文件所述配置质量相关要求，甲方有权利拒收货物。

2.乙方方向甲方保证其提供的设备（含软件、硬件）未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专利、商业秘密、商标权），若有第三方以甲方使用的设备侵犯其知识产权为由向甲方索赔，乙方应赔偿甲方由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

3.原则上应在全部货物抵达验收地点、现场安装调试并培训完毕、完成试运行，甲方确认设备正常运转后，在收到乙方验收申请后7日内，由甲方组织各相关人员对货物进行履约验收（另有约定除外）。验收主要涉及设备的精度、操作可靠性、数据准确性、人员培训等方面，期间乙方有义务向甲方解释数据得出及计算原理，以及在不涉及核心技术前提下的数据结构，便于甲方后续使用及数据验证。验收前的质量及安全风险由乙方承担，甲方为此可无偿提供必要的临时仓储场所。在设备抵达合同设备的场地后，甲方应根据乙方预先提供的储存说明，正确地储存设备。如果实际储存条件不允许按照乙方的储存说明进行储存，双方的现场代表应通过共同协商，为设备确定合理的储存方案。

4.验收过程中，若因产品质量或本身技术参数不能满足采购项目的技术要求或达不到承诺的技术参数，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协商的期限内予以整改，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甲方有权索赔，乙方需按合同约定赔偿甲方损失。设备在甲方验收付款前的所有权属于乙方，设备风险属乙方，设备及乙方人员的安全责任及保险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5.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乙方应随货提供该产品合格或满足相应技术标准规范的证明材料；（2）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

九、售后服务

1.整个项目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为 年。质保期内乙方应对所供货物实行免费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质保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有

偿)维修保养服务。质保期内如因质量问题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该设备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

2.免费保修期内设备维护服务要求(自然灾害等非乙方设备质量原因的除外):接到报障电话后,在2个小时内进行答复、确定派人修理,在 24 小时内上门服务并解决问题;如果设备故障在检修48小时后仍无法排除,则乙方必须在双方协商的时间内提供相同规格的替代设备部件,以免影响正常的工作。在15个工作日内仍无法修复设备故障,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更换该设备的零部件;免费质保期内同一硬件一个月内连续2次出现同一故障,乙方无偿更换同一档次的设备或部件。所有设备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上门保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乙方在质保期内负责软硬件系统运行的稳定性,负责更换硬件故障部件或修改出错的软件系统,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之中。若乙方提供的软硬件系统在功能上、性能上达不到使用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及时完善和修改。如果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未能按上述约定承担维修责任,甲方有权对由此引起的损失要求乙方进行赔偿。

4.保修期后设备维护服务要求:(1)保修期过后,乙方需继续为所售设备提供支持服务。(2)服务内容:与保修期内的售后服务内容相同。(3)服务方式和响应时间:与保修期内售后服务方式和响应时间相同。(4)服务范围:乙方所售所有设备及相关软件。

5.质量保证期内由于设备本身质量原因导致的问题或故障,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期满后仍须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及零配件的优惠供应,定期对甲方的设备进行维护和回访。

6.如因为调试、安装及运输等非质量原因导致的设备损坏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

7.质量保证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量保证期和维修期不需要顺延。如设备因自身故障致停用时间单次超过30天则质保期在设备状态恢复正常时重新起计。

8.如果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未能按上述约定承担维修责任,甲方有权对由此引起的损失要求乙方进行赔偿。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供现场安全操作及必要的维护保养培训。

9.乙方必须有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资质和能力以及有相应的技术人员,完成履行合同义务和后续服务。乙方在履行本合同(含售后服务)过程中,应对可能发生的乙方及乙方员工雇员交通事故、工伤亡、劳动劳务纠纷、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知识产权纠纷、侵权纠纷、第三方经济纠纷等一切事件由乙方妥善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与甲方无关。

十、信息保密

1.保密的内容和范围:(1)本合同所称工作秘密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提供师生个人信息数据、设备配置、信息化项目的各类文档。乙方对此工作秘密承担保密义务。本协议之签订可认为甲方已对上述工作秘密采取了合理的保密措施;(2)凡以直接、间接、口头或书面等形式提供设计保密内容的行为均属泄密。

2.双方的权利与义务、责任:(1)乙方应自觉维护甲方的利益,严格遵守甲方的保密规定;(2)乙方不得向任何单位和个人泄露甲方的任何资料信息;(3)乙方不得利用所掌握的商业秘密牟取私利;(4)乙方了解并承认,甲方会将具有商业价值的保密信息保存在由乙方维护的服务器或终端设备上,并且由于系统维护服务、数据备份服务等原因,乙方有可能在某些情况下访问这些服务器和终端计算机。乙方同意并承诺,如果这些数据未经甲方许可披露给他人,所造成的对甲方的直接损失,并经证实,甲方有权通过法律途径向乙方索赔;(5)乙方同意并承诺,对所有保密信息予以严格保密,在未得到甲方事先许可的情况下不披露给任何其他人士或机构;(6)乙方同意并承诺,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将有关保密信息,通过存储介质、网络等途径,传播至甲方不可控制区域;(7)除为执行项目目的外,乙方不得对保密信息进行复制。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也不得利用保密信息进行新的研究或开发。如发现本系统保密信息或本系统发生安全隐患事件时,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泄密进一步扩大,并及时通知甲方。项目若终止,乙方应及时将承载保密信息的介质原件及备份件全部清理销毁,并将销毁情况通知甲方。

3.本合同项下的保密义务不适用于如下信息:(1)非由于乙方的原因已经为公众所知的不可抗力及其他合法范围内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2)由于乙方以外其他渠道被他人获知的信息,这些渠道并不受保密义务的限制;(3)由于法律的适用,法院或其他国家有权机关的要求而被披露的信息。

十一、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未能交付部分/全部设备,则需向甲方退还未交付部分设备款项并支付未交付部分设备金额的30%的违约金;未交付的设备影响其他设备使用的,则视为全部未交付。

2.乙方交付的部分/全部设备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包括但不限于规格型号、质量标准等),对于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设备按以下情况执行:

(1)如上述设备不影响本次采购目的,乙方有权向甲方主张符合合同规定的部分设备价款并应按甲方已支付的情况退款或减免相应支付款,同时向甲方支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设备金额的30%的违约金。

(2) 如上述设备影响本次采购目的, 则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并向甲方支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设备金额的**30%**的违约金。

甲方对验收合格的设备, 无任何正当理由拒收设备, 乙方有权视为交付完成。甲方无正当理由拒付货款的,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限期支付。

3.乙方逾期交付部分或全部设备, 则每日按本合同总金额**3‰**向甲方偿付违约金。逾期交付超过**15**天, 则视为乙方无法交付, 乙方的违约责任按照第十一条第**1**款执行。

4.甲方若无正当理由逾期拒绝付款,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限期支付。

5.乙方未履行售后服务, 应当承担按本合同总金额万分之三支付违约金的违约责任。经甲方通知未及时维修保养的, 甲方有权另找第三方提供维修保养服务, 因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或经甲方通知未及时维修保养的, 按延迟每日支付本合同总金额万分之三的违约金。

6.乙方交付的设备或设施如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交付后出现质量瑕疵无法满足甲方使用、或未履行售后服务义务, 应承担违约责任, 甲方损失或费用根据质量与服务情形由乙方负担。

7.在履行协议过程中, 本合同一方当事人因第三人的原因造成违约的, 应当向本合同对方当事人承担违约责任; 本合同一方当事人和第三人之间的纠纷, 依照法律规定自行解决和承担法律责任, 如导致本合同相对方受牵涉而发生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违约方行为所致本合同相对方的经济损失、派员参与纠纷解决的人工、交通、食宿费用、仲裁费、诉讼费、委托律师费用等)的, 由本合同违约方承担赔偿责任。

十二、技术支持及培训

乙方负责对设备进行免费安装、调试; 设备到达后, 在甲方人员在场的情况下开箱清点货物, 组织安装、调试。并由乙方技术人员负责免费培训甲方操作人员。经装机培训后, 若甲方仍有技术、操作疑难, 乙方负责免费技术支持。乙方将为甲方建立质量跟踪档案, 对甲方进行不定期回访, 以保证设备的正常高效运行。

十三、知识产权

基于本合同产生的而进行的全部二次开发、修改、定制所形成的新的源代码、技术文档及相关知识产权, 其所有权自创作完成之日起, 无条件地归属于甲方所有。

十四、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 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如果协商或调解不能解决争议, 则向甲方所在地的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 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 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 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 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六、其他

1.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等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 以本合同约定为准。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 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 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 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应承担相应责任。

3.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 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4.本合同一式 份, 由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以最后一个签字日期为准)。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日期:

签约地点: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 / 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0501-2026-01939**

采购项目编号：**0724-2631ST785495**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五、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等有关证明文件
- 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七、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八、投标保证金
- 九、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十、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十一、承诺函
-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三、监狱企业
- 十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五、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十六、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七、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十八、商务条件响应表
- 十九、履约进度计划表
- 二十、各类证明材料
- 二十一、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 二十二、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二十三、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 二十四、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五、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 二十六、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采购合同履行保险凭证

格式一：

投标函

致：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汕头市林百欣科学技术中等专业学校采购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0724-2631ST785495]，我方愿参与投标。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汕头市林百欣科学技术中等专业学校采购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 按招标文件提供全部标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 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销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 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 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采购）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以及投标（响应）文件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 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 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标的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 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人，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 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 投标人未存在《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

(1) 对于除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以外的采购项目:即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2) 对于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项目:即未成为本项目除前期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以外的其它采购活动中标商(或成交商)；

(3) 对于设计施工一体化的项目:即未为本项目提供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 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十三)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声明如下：

(1) 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十四) 如我方中标，将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材料（包括需要年审、继续教育等完成后才能执业的行政许可、人员证书等情形），如果有效期未能覆盖项目（包组）合同履行期的，将提前按规定办理延期手续，确保合同顺利履行。

(十五) 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六)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 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 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七)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代表姓名: _____ 职 务: 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投标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等有关证明文件（如适用）

注：

1. 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应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在投标文件中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供《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承诺函》（见下附件3，格式内容仅供参考）
2. 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附件1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一般按照其二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按照产品的一级组件进行成本核算能够满足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判定需求的，可以按照一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

1. 产品的一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的组件。产品的二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一级组件的组件。一级组件不可分解的，视同二级组件。

2. 二级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全部成本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二级组件不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成本不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

3. 产品总成本和组件成本以相关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为基础进行计算。

4. 需要对成本核算规则予以进一步明确的其他有关事项，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附件2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1. （产品名称1），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3.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附件3（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供应商还应当提供本承诺函，格式内容仅供参考）

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承诺函（如适用）

本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4

本国产品标准有关证明材料（如适用）

1.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2. 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格式六：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_____

附：代表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注册号码：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_(国家或地区)的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_(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汕头市林百欣科学技术中等专业学校采购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0724-2631ST785495]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八：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九: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

资格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格式十一：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汕头市林百欣科学技术中等专业学校

对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 1.
- 2.
- 3.

.....

（二）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_份，送采购人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_（盖章）_____，乙公司全称：_____（盖章）_____，.....公司全称：_____（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六：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七: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								

说明:

-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 5.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年__月__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__月__日—__月__日		
3	__月__日—__月__日		
4	__月__日—__月__日	质保期	

格式二十：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一：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汕头市林百欣科学技术中等专业学校采购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0724-2631ST785495），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 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承诺日期： _____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汕头市林百欣科学技术中等专业学校采购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项目（采购项目编号：0724-2631ST785495）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2：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1：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2：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2：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

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五：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贵方在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以下简称“项目”）的采购中，确定_____为中标人/供应商，拟签订/已签订项目相关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依据主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向贵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数额为_____（大写），币种为人民币（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我方保证的期间为：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年 月 日止。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限内，如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我方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文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索赔通知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同时附有：

1. 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项并未由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2. 证明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以及有责任支付你方索赔金额的证据。

（三）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

_____。

五、本保函保证金额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文件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保函无效；被保证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一）种方式解决：

（一）向我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提交 此栏空白 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此栏空白)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九、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其他条款：

1. 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自动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自动全部消灭，此后提出的任何索赔均为无效索赔，我方无义务作出任何赔付。

2. 所有索赔通知必须在我方工作时间内到达本保函规定的地址。

十一、本保函自我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盖章）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年__月__日

采购合同履约保险凭证

致被保险人_____：

鉴于你方_____（招标方/被保险人）接受投保人_____（投标方）参加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向投保人签发中标通知书，投保人在我公司投保《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我公司接受投保人的请求，在保险责任范围内，愿意就投保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采购合同，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保险：

一、我公司对上述采购项目出具的《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保单号：

二、上述保单项下我公司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人民币（¥： 元）

上述全部保险单的保险金额随投保人逐步履行采购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我公司的赔付而递减。

三、本保险的保险期间自____年__月__日__时起至____年__月__日__时止，共计__天。

四、本保险合同仅承担履约保证责任：在本保险期限内，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你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在收到你方提交的符合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条件的书面文件，我公司依据保险合同有关约定并与你方达成一致赔偿意见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险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投保人未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采购标的；

（二）投保人供应采购标的的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等不符合《采购合同》的约定。

五、索赔文件

（一）经被保险人有权人签字、加盖被保险人公章的书面索赔声明正本，索赔声明须注明本保险凭证对应的保单号并申明如下事实：

（1）投保人未履行采购合同相关义务；

（2）投保人的违约事实。

（二）保险单正本；

（三）《采购合同》副本及与采购项目进展、质量、缺陷有关的证明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录、会议纪要、其他合同文件等）；

（四）保险人要求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五）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法院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生效法律文书（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认损失的方式）；

六、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不得转让、质押，否则保险人在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险责任自动解除。

七、本保证保险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向保险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保证保险适用的保险条款为《_____》。

九、保险责任免除及其他本保险凭证未载明事宜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十、本保险凭证自保险人加盖保单专用章起生效。

保证人：_____ (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__年__月__日